

# 美文赏析金典

主 编：张 虞  
副主编：傅之悦  
          蔡林兴  
          熊静敏

济南出版社

1995.11

顾 问： 冰 心 胡 絮 青  
          柯 岩 邵 华  
主 编： 张 虞  
副主编： 傅之悦 蔡林兴  
          熊静敏  
编 委： 干如春 刘崇刚  
          沈 霖 吴 锦  
          张 虞 张文槐  
          林龙河 罗任达  
          周 易 傅之悦  
          蔡林兴 熊静敏  
          缪新亚 潘家农

## 目 录

林语堂

我的戒烟..... (1)

苏雪林

溪水..... (6)

梁实秋

同乡·忆青岛..... (9)

台静农

伤逝..... (18)

叶灵凤

能不忆江南·乡愁..... (21)

谢冰莹

姊姊..... (27)

琦 君

梦兰..... (43)

罗 兰

那岂是乡愁..... (47)

张秀亚

	星的故事 .....	(56)
柏 杨		
	第一是保护自己 .....	(59)
张爱玲		
	私语·到底是上海人 .....	(62)
萧 白		
	四月阳明 .....	(77)
张拓芜		
	读鞋 .....	(83)
余光中		
	登楼赋 .....	(89)
王鼎钧		
	脚印 .....	(96)
洛 夫		
	一朵午荷·焚诗祭母记 .....	(100)
赵淑侠		
	故乡的泥土 .....	(108)
邓文莱		
	冷月 .....	(115)
司马中原		
	握一把苍凉 .....	(120)
林文月		
	白发与脐带 .....	(123)
陈冠学		
	田园之歌 .....	(128)
琼 瑶		
	在山沟里 .....	(132)
许达然		
	瀑布与石头 .....	(138)

张晓风

秋天·秋天..... (140)

三毛

乡愁..... (145)

陶然

回音壁..... (148)

席慕容

写给生命·飘蓬..... (151)

袁琼琼

蚕..... (161)

陈铭璜

小阁楼里的女人..... (164)

白灵

用想象守候你..... (168)

龙应台

中国人,你为什么不生气..... (172)

羊牧

庙口..... (176)

陈煌

故事..... (179)

## 林语堂

林语堂(1895—1976),原名和乐,笔名语堂。福建龙溪人。现代著名作家、翻译家、教授。1936年去美国执教。主要著作有《大荒集》、《行素集》、《翦拂集》、《一夕话》、《吾国吾民》、《八十自叙》、《金圣叹之生理学》,长篇小说《京华烟云》等。编有《当代汉英词典》,译有《卖花女》、《励志文集》等。他的著作被译成多种文字出版,无论在东西方均备受欢迎。其中《生活的艺术》一书在美国就印行了40版以上,因而获得“文化人中之龙凤”的盛誉。

## 我的戒烟

凡吸烟的人,大都曾在一时糊涂,发过宏愿,立志戒烟,在相当期内与此烟魔决一雌雄,到了十天半个月之后,才自醒悟过来。我有一次也走入歧途,忽然高兴戒烟起来,经过三星期之久,才受良心责备,悔悟前非,我赌咒着,再不颓唐,再不失检,要老老实实做吸烟的信徒,一直到老耄为止。到那时期,也许会听青年会俭德会三姑六婆的妖言,把它戒绝。因为一人到此时候,总是神经薄弱,身不由主,难代负责。但是意志一日存在,是非一日明白时,决不会再受诱惑。因为经过此次的教训,我已十分明白时,无端戒烟断绝我们灵魂的清福,这是一件亏负自己而无益于人的不道德行为。据英国生物化学名家夏尔登 Haldane 教授说,吸烟为人类有史以来最有影响于人类生活的四大发明之一。其余三大发明之中,记得有一件是接猴腺青春不老之新术。此是题外不提。

在那三星期中,我如何的昏迷,如何的懦弱,明知于自己的心身有益的一根小小的香烟,就没有胆量取来享用,说来真是一段丑史。此时事过境迁,回想起来,倒莫明何以那次昏迷一发发到三星期。若把此三星期中之心理历程细细叙述起来,真是罄竹难书。自

然，第一，这戒烟的念头，根本有点糊涂。为什么人生世上要戒烟呢？这问题我现在也答不出，但是我们人类的行为，总常是没有理由的，有时故意要做做不该做的事，有时处境太闲，无事可作，故意降大任于己身，苦其筋骨，饿其体肤，空乏其身，把自己的天性拂乱一下，预备做大丈夫罢？除去这个理由，我想不出当日何以想出这种下流的念头，这实有点像陶侃之运甓，或是像现代人的健身运动——文人学者无柴可剖，无水可汲，无车可拉，两手在空中无目的的一上一下，为运动而运动，于社会工业之生产，是毫无贡献的。戒烟戒烟，大概就是贤人君子的健身运动罢。

自然，头三天，喉咙口里，以至气管上部，似有一种怪难堪似痒非痒的感觉。这倒易办。我吃薄荷糖，喝铁观音，含法国顶上的补喉糖片，三天之内，便完全把那种怪痒克复消灭了。这是戒烟历程上之第一期，是纯粹关于生理上的奋斗，一点也不足为奇。凡以为戒烟之功夫只在这点的人，忘记吸烟魂灵上的事业；此一道理不懂，根本就不配谈吸烟。过了三天，我才进了魂灵战斗之第二期。到此时，我始恍然明白，世上吸烟的人本有两种，一种只是南郭先生之徒，以吸烟跟人凑热闹而已。这些人之戒烟，是没有第二期的。他们戒烟，毫不费力。据说，他们想不吸就不吸，名之为“坚强的意志”。其实这种人何尝吸烟？一人如能戒一癖好，如卖掉一件旧服，则其本非癖好可知。这种人吸烟，确是一种肢体上的工作，如刷牙、洗脸一类，可以刷，可以不刷，内心里上没有需要，魂灵上没有意义的。这种人除了洗脸，吃饭，回家抱孩儿以外，心灵上是不会有所要求的，晚上同俭德会女会员的太太们看看《伊索寓言》也就安眠就寝了。辛稼轩之词，王摩诘之诗，贝多芬之乐，王实甫之曲，是与他们无关的。庐山瀑布还不是从上而下的流水而已？试问读稼轩之词、摩诘之诗而不吸烟，可乎？不可乎？

但是在真正懂得吸烟的人，戒烟却有一问题，全非俭德会男女会员所能料到的。于我们这一派真正吸烟之徒，戒烟不到三日，其无意义，与待己之刻薄，就会浮现目前。理智与常识就要问：为什么

理由，政治上，社会上，道德上，生理上，或者心理上，一人不可吸烟，而故意要以自己的聪明埋没，违背良心，戕贼天性，使我们不能达到那心旷神怡的境地？谁都知道，作文者必精心美满，意到神飞，胸襟豁达，锋发韵流，方有好文出现，读书亦必能会神会意，胸中了无窒碍，神游其间，方算是读。此种心境，不吸烟岂可办到？在这兴会之时，我们觉得伸手拿一枝烟乃唯一合理的行为；若是把一块牛皮糖塞入口里，反为俗不可耐之勾当。我姑举一两件事为证。

我的朋友B君由北京来沪。我们不见面，已有三年了。在北平时，我们是晨昏时常过从的，夜间尤其是吸烟瞎谈文学，哲学，现代美术以及如何改造人间宇宙的种种问题。现在他来了。我们正在家里炉旁叙旧。所谈的无非是在平旧友的近况及世态的炎凉。每到妙处，我总是心里想伸一只手去取一枝香烟，但是表面上却只有立起而又坐下，或者换换坐势。B君却自自然然的一口一口的吞云吐雾，似有不胜其乐之概。我已告诉他，我戒烟了，所以也不好意思当场破戒。话虽如此，心坎里只觉得不快，嗒然若有所失，我的神志是非常清楚的。每回B君高谈阔论之下，我都能答一个“是”字，而实际上却恨不能同他一样的兴奋倾心而谈。这样畸形的谈了一两小时，我始终不肯破戒，我的朋友就告别了。论“坚强的意志”与“毅力”我是凯旋胜利者，但是心坎里却只觉得怏怏不乐。过了几天，B君途中来信，说我近来不同了，没有以前的兴奋，爽快，谈吐也大不如前了，他说或者是上海的空气太恶浊所致。到现在，我还是怨悔那夜不曾吸烟。

又有一夜，我们在开会，这会按例星期一次。到时聚餐之后，有人读论文，作为讨论，通常总是一种吸烟大会。这回轮着C君读论文。题目叫做《宗教与革命》，文中不少诙谐语，在这种扯淡之时，室内的烟气一层一层的浓厚起来，正是暗香浮动、奇思涌发之时。诗人H君坐在中间，斜躺椅上，正在学放烟圈，一圈一圈的往上放出，大概诗意也跟着了一层一层上升，其态度之自若，若有不足为外人道者。只有我一人不吸烟，觉得如独居化外，被放三危。这时戒



烟越看越无意义了。我恍然觉悟，我太昏迷了。我追想搜索当初何以立志戒烟的理由，总搜寻不出一条理由来。

此后，我的良心便时起不安。因为我想，思想之贵在乎兴会之神感，但不吸烟之魂灵将何以兴感起来？有一下午，我去访一位洋女士。女士坐在桌旁，一手吸烟，一手靠在膝上，身微向外，颇有神致。我觉得醒悟之时到了。她拿烟盒请我。我慢慢的，镇静的，从烟盒中取出一枝来，知道从此一举，我又得道了。

我回来，即刻叫茶房去买一包白锡包。在我书桌的右端有一焦迹，是我放烟的地方。因为吸烟很少停止，所以我在旁刻一铭曰“惜阴池”。我本来打算大约要七八年，才能将这二英寸厚的桌面烧透。而在立志戒烟之时，惋惜这“惜阴池”深只有半生丁米突而已。所以这回重复安放香烟时，心上非常快活。因为虽然尚有远大的前途，却可以日日进行不懈。后来因搬屋，书房小，书桌只好卖出，“惜阴池”遂不见。此为余生平第一恨事。

## [评析]

作者在此文中，把读者们一律引为知己，毫不避讳地剖白心迹，畅所欲言：戒了三个星期的烟，后悔得不得了，感慨之余写了此文，也就是“三星期中之心理历程”。

第一历程是作者与B君会面，嘴上说戒烟，却心口不一，更无心谈话。第二历程是开会，众人都过瘾，唯独自己不吸烟，“觉得如独居化外，被放三危”，恍然觉悟，便有了“无理由戒烟”的思想。第三历程是与洋女士谈话，作者经历了忍耐、徘徊，终于“醒悟”，坦然自若地破戒。

这篇小品剪裁有致，从“罄竹难书”中找出三个阶段中最典型的三件事，一波三折，三个背景，以少胜多，完成了作者戒烟心理历程的变化。

作者擅长写出幽默的人生，在文中他不止一次地，一往情深写吸烟的美妙。如欣赏辛弃疾词、王维诗、贝多芬乐曲、王实甫曲……

非烟不可！否则不能达到畅快忘形的境界。而写戒烟中的林语堂：无所适从，忸怩不安，少了灵气，多了呆气，真正狼狈不堪！一旦破戒，又变回了原来言论放肆、议论纵横驰骋，“快活天才”的林语堂。

作者确实是“真正懂得吸烟的人”，作者更是一个坦诚的人。

## 苏雪林

1898年生，女。安徽太平县岭下村人（今属黄山市永丰县）。原名苏梅，早期创作用雪林女士、绿猗女士等名，后也曾用灵芬、杜若、天樱、野隼、老梅等笔名。1917年在安徽省立第一女子师范学校毕业。1921年毕业于北京女子高等师范学院。著作有长篇自传体小说《棘心》、《绿天》、《青鸟集》，传记文学《南明忠烈传》、《屠龙集》。1945年赴香港，任香港真理学会编辑。1950年去法国，在巴黎研究神话。1952年任台湾省立师范学院教授。1956年转至台南成功大学执教。在港台出版了多种书籍，其中有《归鸿集》、《欧游揽胜》、《人生三部曲》、《眼泪的海》、《闲话战争》、《秀峰夜话》、《趣味民间故事》、《犹太之吻》等。

## 溪水

我们携着手走进林子，溪水漾着笑涡，似乎欢迎我们的双影。这道溪流，本是温柔得像少女般可爱，但不知何时流入深林，她的身体便被囚禁在重叠的浓翠中间。

早晨时她不能更向玫瑰色的朝阳微笑，夜深时不能和娟娟的月儿谈心，她的明澈莹晶的眼波，渐渐变成忧郁的深蓝色，时时凄咽着幽伤的调子，她是如何的沉闷呵！在夏天的时候。

几番秋雨之后，溪水涨了几篙；早凋的梧楸，飞尽了翠叶；黄金色的晚霞，从杈桠树隙里，深入溪中；泼靛的波面，便泛出彩虹似的光。

现在，水恢复从前活泼和快乐了，一面疾忙地向前走着，一面还要和沿途遇见的落叶、枯枝……淘气。

一张小小的红叶儿，听了狡狴<sup>①</sup>的西风劝告，私下离开母校出来顽玩，走到半路上，风偷偷儿的溜走了，他便一交跌在溪水里。

水是怎样的开心呵，她将那可怜的失路的小红叶儿，推推挤挤的推到一个漩涡里，使他滴滴溜溜地打圆转儿；那叶向前不得，向后不能，急得几乎哭出来；水笑嘻嘻地将手一松，他才一溜烟地逃走了。

水是这样欢喜捉弄人的，但流到坝塘边，她自己的魔难也来了。你记得么？坝下边不是有许多大石头，阻住水的去路？

水初流到石边时，还是不经意的涎着脸撒娇撒痴地要求石头放行，但石头却像没有耳朵似的，板着冷静的面孔，一点儿不理。于是水开始娇嗔<sup>②</sup>起来了，拚命向石头冲突过去；冲突激烈时，浅碧的衣裳袒开了，露出雪白的胸臂，肺叶收放，呼吸极其急促，发出怒吼的声音来，缕缕银丝头发，四散飞起。

辟辟拍拍。温柔的巴掌，尽打在石头皱纹深陷的颊边，——她真的怒了，不是儿嬉。

谁说石头是始终顽固的呢？巴掌来得狠了，也不得不低头躲避。于是水得安然渡过难关了。

她虽然得胜了，然而弄得异常疲倦，曳了浅碧的衣裳去时，我们还听见她断续的喘息声。

我们到树林中来，总要到这坝塘边参观小石的争执，一坐总是一两个钟头。

## [评析]

《溪水》是一篇托物言志的优美的抒情散文。作品通过林中小溪流经夏秋，与巨石搏斗的生动描写，表达了作者热爱自然，热爱生活，渴望自由，并坚定地追求自由的激情。文章分三部分，先写溪水夏日的幽郁，再写溪水秋日的欢愉，最后写水石之争，溪水的胜利。夏日的幽郁与秋日的欢愉相对比表达作者失去自由的忧伤、获得自由的兴奋，水石之争则是对溪水争取自由的百折不挠精神的礼赞。文章使用象征写法，托物寄情。作者舒展想象的翅膀，使溪水、浓翠、朝阳、月儿、西风、红叶、巨石都有了生命。作者的想象

是那样自然贴切,毫无斧凿的痕迹;溪水的漩涡写作笑涡;林中溪水变暗,水声发闷写作忧郁的眼波和幽伤的调子;撞出巨石的溪水激起了白色的浪花则写作浅碧的衣裳袒开了,露出雪白的胸臂。至于溪水戏耍红叶的一段更是精彩纷呈,充满意趣。如若不是对生活有强烈的激热情,是断然不能面对一带普普通通的溪水,写出如此活泼可爱的文字来的。

(王道信)

### [注释]

- ①狡狴(jiǎokuài):狡诈骗人,迷惑人。
- ②嗔(chēn):发怒。
- ③曳(yì):牵引,拖。

## 梁实秋

梁实秋(1902—1987),原名梁治华,原籍浙江省杭县,后改籍北京。现代著名作家、翻译家、教授。文学评论、散文、杂文以及译著均极丰富。1923年秋,与许地山、谢冰心等同船赴美留学。1949年6月去台湾。主要作品有文学评论集《浪漫的与古典的》、《骂人的艺术》、《文学的纪律》;散文集《雅舍小品》;杂文集《秋实杂文》等;翻译有《莎士比亚全集》、《阿拉伯与哀绿绮思情书》以及主编《远东英汉大辞典》。

## 同乡

从前交通险阻,外出旅行是一件苦事。离乡背井,举目无亲,有无限的凄凉。所以。在水上漂泊的时候,百无聊赖,忽然听得有人在说自己的家乡话,一时抑不住心头的欢喜,会不揣冒昧的去搭讪,像崔颢《长干行》所说的——

停船借相问,  
或恐是同乡。

说同一方言的人才是同乡,乡音是同乡之间最强有力的联系。科举的时代,北平有所谓会馆者,尤其是宣武门外一带外省人士汇集的地区,会馆林立。进京赶考的人,多半就在会馆挂单,饮食住宿都有了着落,而且有老乡照料,自然亲切。会馆是前辈乡贤所捐助设立的,确有其需要。后来科举废除,社会形态改变,会馆就渐渐消失了。有名的江西会馆,规模宏大,常是堂会戏上演的地方。我知道宣武门外北椿树胡同的一所很逼仄的徽州绩溪会馆,一度掌管事务的人却是胡适之先生,胡先生的同乡观念十分浓厚,他家里常有一群群的徽州老乡用没别人能懂的徽州方言和他话旧。就是他来到台湾以后,我有一次到南港拜访,座上先有一位客人是老胡

开文笔墨店的后人。在上海时胡先生曾邀几个朋友到二马路一家徽州菜馆小叙，刚一上楼就听见楼下一声吼叫，胡先生问：“楼下帐房先生方才吼叫的话，你们懂吗？他喊的是：‘绩溪老倌，多加油啊？’在炒菜锅里额外加一勺油，表示优待同乡。我们家乡贫苦，平素很少油吃。”随后端上来一盘划水鱼、一盘生炒蝴蝶面，果然油水不少，油漾到盘外。

我生长北平，说的是北平话，因此无需学习国语，附带着也没学习注音符号，一直到现在，ㄅㄆㄇ还搞不太清楚。在清华读书时候，每年全国本部十八省考选学生入学，各说各省的方言，无形之中各省学生自成一个小组。惟独直隶省同乡最为散漫，我所认识的同乡大部分是天津人，真正的北平同乡只有两个，可是我不久就发现其中一位原来是满洲人，另一位是蒙古人。我的原籍是浙江，曾经正式向京兆大兴县公署申请入籍，承蒙批准在案。其实凡是会说地道北平话的人都可算是北平人。自从五胡乱华以来，北方民族混杂，北平又是几代的首都，人文荟萃，籍贯问题时常无从说起。能说国语的都是我们的同乡，因此我的同乡观念比较稀薄。在清华有一位同班同学，是中等科惟一的厦门人，他只会说厦门话，在高等科还有一位厦门人，偶然过来陪他聊聊天。他在学校里就像是单独拘禁，不堪寂寞，不久他就疯了。我了解，对于某些人同乡观念之难于消除是有理由的。

在异地遇同乡，是有一种不可抑制的喜悦。前年喜乐先生伉俪遇我，谈笑间才知道是北平同乡。我问：

“您在北平住哪儿？”

“黄土坑儿。”

“什锦花园儿，对不对？”

“对。您呢？”

“内务部街。”

“灯市口儿，对不对？”

越说越对，于是谈起关于北平的陈谷子烂芝麻，一说就没个

完，好像是又回到家乡走一趟。我在台北坐计程车，只有一次发现司机是北平人；不，是司机先发现我是北平人。我告诉他我要到什么地方去，详加解释。他加过头频频看我，说：

“您是北平人吧？”

“是呀。”

“在北平住哪北？”

“东四牌楼南边儿。”

“啊，我住北新桥儿，咱们住得很近嘛……。”

于是一路谈下去，不觉的到了目的地。我说：“零钱别找啦。”他望着我下车，许久许久才开车而去。

任何一个机关首长到任，总是要吸引几个同乡分担要职。人情之常，贤者不免。司印的，掌财的，管总务的都很重要，你难道要他放手交给陌生的不知底细的人去充当？无论如何，同乡总不至于像舅爷、联襟之类的裙带关系那样容易不理于人口。不过像美国卡特当政时，乔治亚帮之鸡犬升天，丑闻迭出，则又另当别论。大凡任何一个机关，若被人讥为会馆，总是不好看的。

林琴南《畏庐琐记》：“闽人喜操土音，每燕集，一遇乡人，即喋喋不已。然他省人无一能解者，故恶闽人刺骨。实则闽音有与古音通者。今略举数条，如……。”闽音之与古音通，是众所周知的，但是古音非今人所能尽通，故闽语之流行仍被视为现今方言之一种。林琴南先生所谓他省人恶闽人刺骨，我想他省人不是不知闽音常与古音通，也不是恶闽人之操闽语，只是因为自己听不懂而困扰、而烦恼、而猜疑、而愤怒。我知道从前某一机关有两位谊属同乡的干部，他们时常交头接耳嘤嘤不休，所操土音无人能解，于是引人注目，疑其所谈必与苞苴有关，其中必定有弊，人言可畏，结果是双双去职。大抵在第三者面前二人以土音土语交谈，至少是不智而且不礼貌的行为。



## [评析]

这篇随笔收于《雅舍小品》第三集中。文章先以漂泊在外时举目无亲之苦反衬出同乡之可亲,并引崔颢《长干行》入题。紧接着在点明“乡音是同乡之间最强有力的联系”后,便写会馆和清华学生间的同乡小组,都表明了“乡音”具有一种自然的亲和力。进而,以遇见喜乐先生和司机的两次对话,让读者从听觉上感受到在异地听到“乡音”时的喜悦。文章至此生发出波澜。先写同乡可亲可靠,首长常拉同乡作助手;再写拉帮结派,则常为人所不齿。又随意点出美国前总统的丑闻,加以讥刺,再引林琴南论闽人土音见恶于他省人一事,以表明乡音的排他性,易导致孤立自己。文章夹叙夹议,颇发人深省。有人评梁氏散文多“十”字形结构,即古今中外,信笔拈来,纵横捭阖,交织成文。本文亦具有这一特色,所写之事时空跨度大,原都互不相关,经作者以“乡音”一串联,以淡墨一点染,便如行云流水,自然清雅,且文笔幽默,读来时生妙趣。

(朱波)

## 忆青岛

“上有天堂,下有苏杭。”天堂我尚未去过。《启示录》所描写的“从上帝那里降下来的圣城耶路撒冷,那城充满着上帝的荣光,闪烁像碧玉宝石,光澍像水晶”,城墙是碧玉造的,城门是珍珠造的,街道是纯金的。珠光宝气,未能免俗。真不想去。新的耶路撒冷是这样的天堂本身如何,可想而知。至于苏杭,余生也晚,没赶上当年的旖旎风光。我知道苏州有一个顽石点头的地方,有亭台楼阁之胜,网师渔隐,拙政灌园,均足令人向往。可是想到一条河里同时有人淘米洗锅刷马桶,不禁胆寒。杭州是白傅留诗苏公判牒的地